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一)业绩预修正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披露了《2022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130,000万元—195,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120,000万元—180,0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亏损1.56元/股—2.34元/股。

(三)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符 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0,000万元—195,000万元	亏损205,000万元—265,000万元	亏损118,413.23万元	是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60.61%—131%	比上年同期下降:1013.33%—133%	亏损118,413.23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0,000万元—180,000万元	亏损195,000万元—255,000万元	亏损144,436.42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170.11%—305.18%	比上年同期下降:338.55%—472.98%	亏损144,436.42万元	是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56元/股—2.34元/股	亏损2.46元/股—3.18元/股	亏损0.22元/股	是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确认,针对上述报告期内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随着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深入,结合评估师事务所评估业务的最新进展,公司对部分会计判断作出修正,在与会计师、评估师深入沟通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2年度业绩预告作出修正,修正主要内容如下:

1.随着评估师对商誉减值评估工作的深入,结合目前实体零售消费复苏缓慢等外部经济环境的影响,对前期进行了更谨慎性的判断,在与评估师充分沟通后,公司预计目前商誉减值金额超过预估金额约1.61亿元。

2.公司超市从四川、江西市场退出,收缩后,公司对四川、江西地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全部冲销。公司2022年末基于未来规划及经营预期,对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的可弥补亏损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与会计师充分沟通后,基于更谨慎性的原则,认为应充分考虑目前实体零售面临的外部环境的影响,对部分可弥补亏损金额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冲回,调整金额约34.32亿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控锂电 公告编号:2023-020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控科转债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锂科转债”自2023年4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锂科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如下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94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2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325,000,000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0日,T-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公众余额部分(含原股东全部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02号文同意,公司32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锂科转债”,债券代码“118022”。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锂科转债”自2023年4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1、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损失。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可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询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电话: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1-88988117
联系邮箱:cylic@mmmetals.com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3-02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5%以上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虎林龙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虎林龙腾”)持有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股份6,901,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虎林龙腾出于自身战略发展的需要,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珍宝岛股份。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且不超过9,419,635股。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自本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权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
虎林龙腾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四、其他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3-012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美林控股集团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展健康”)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3,945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1%)。

近日,公司收到美林控股《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4月13日,美林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12,100,000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股份已超过半,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减持价格来源:非公开发行股票(包括持有期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相应增加的股份)。

减持价格区间:3.32元/股—3.43元/股。
美林控股最近一次披露减持变动报告书(2021年6月15日)起至本次减持(2023年4月13日)期间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34,892,766股,累计减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6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2.预计经营业绩:亏损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新增国家双碳战略,加强风电等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与运营,公司风电收入及利润在报告期内同比增长明显。

2.持续推行发行可转债与运营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组吨煤耗下降以及电价上升,热电联产机组盈利能力提升。

3.在国家双碳战略金融政策的支持下,公司在调整融资结构和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等方面取得显著效果,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有所下降,业绩提升。

4.公司积极推行降本增效,优化资产结构,报告期内取得有关债权与股权的处置收益。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8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65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予以补充答复并回复意见。

公司将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审核问询函》问询问题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以临时公告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档。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取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相关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卫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4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4日15: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9:15-15: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侨大道3402号公司综合楼4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洪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情况
出席会议总体情况:公司总股本为226,800,000股,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为164,504,900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的72.5000%。

网络投票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上提供的公司网络投票系统统计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74,900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的0.0330%。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4,900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的0.0330%。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64,478,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2%;反对2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赞成。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8518%;反对4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1.148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64,45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22%;反对4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赞成。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8518%;反对4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1.148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64,45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00%;反对6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1495%;反对65,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85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安杰世泽(深圳)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于华明、徐敬祺;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安杰世泽(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峰公司”),系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虎峰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总额累计担保: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担保情况

因为公司为虎峰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提供的担保已到期,为保证虎峰公司业务开展需求,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新办理的银行授信提供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于2023年4月14日与债权人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在该合同项下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本次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均在审议通过担保额度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高路园949号虎峰大厦

法定代表人:熊翼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核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地质灾害治理施工、土地复垦、整治、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路桥养护工程施工二类、三类(具体内容以资质证书为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市政环境治理;喀斯特喀斯特水保护及技术推广;生态工程建设与运营;科技成果转化推广;香樟种植及技术推广;荒地治理与复垦;环保工程;生态环境治理;土壤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工程;市政照明;古建修复;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苗木花卉种植、销售、养护、园林绿化工程、仪器维修;文化用品。

被担保人及与公司关系:被担保人为虎峰公司系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2年3月31日(2022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1,910,400,120.44 1,900,020,098.26
负债总额 1,221,698,588.09 1,284,329,051.02
净资产 688,701,532.35 615,691,047.24
营业收入 1,726,495,520.34 1,709,188,900.84
净利润 1,227,195,866.82 353,522,44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7,768,789.28 36,744,405.88
净资产收益率 68.747,541.46 60.491,947.23

注:2021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2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债务人: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担保类型: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一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0.00万元
保证期间:
一、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二、乙方为债务人与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未获债权人同意,保证人仍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乙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
一、本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的本金余额;
二、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三、如果甲方根据本合同履行保证责任,按甲方履行担保责任的本金金额及其担保本金的最高额进行相应扣减。

三、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乙方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使超过本合同签订日期,仍然属于本合同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主合同签订日期届满日的限制。

上述保证合同已于2023年4月14日签订。

四、担保的必要性
虎峰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虎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判断其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充分,充分符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是公司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在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提高经营效率,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上述担保额度预计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提供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

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的担保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担保金额为31,270.0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7.63%。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被担保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5日